

证券代码：300857 证券简称：协创数据 公告编号：2024-005

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POWER CHANNEL LIMITED 之一致行动人富港电子(天津)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POWER CHANNEL LIMITED 之一致行动人富港电子(天津)有限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增持所需资金为其自有或自筹资金。本次增持计划不设定价格区间，富港电子(天津)有限公司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增持计划实施期限为自 2024 年 2 月 8 日起 6 个月内。

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富港电子(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港电子”）出具的《关于增持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富港电子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成长价值的认可，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 增持主体：富港电子(天津)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POWER CHANNEL LIMITED 的一致行动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富港电子未持有公司股份，POWER CHANNEL LIMITED 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1,181,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89%。

(二) 增持主体在本次公告前 12 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

(三) 增持主体在本次公告前 6 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 本次增持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同，同时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发展的信心。

(二)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及资金来源：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增持所需的资金来源为富港电子的自有或自筹资金。

(三)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间：自2024年2月8日起6个月内（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不得增持的期间除外）；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存在停牌情形的，增持期限可予以顺延，并及时披露是否顺延实施。

(四)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交易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五) 本次增持不是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特定身份时也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六) 富港电子承诺，本次股份增持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进行内幕交易、短线交易等行为，并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以及可能存在因增持资金未能及时到位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富港电子将及时告知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相关说明

(一) 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 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将持续关注富港电子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一) 《关于增持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7日